

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奈曼旗新镇人民政府的新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第三方技术服务包2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蒙宏测绘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2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41.0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蒙宏测绘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9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所属行业 国标行业

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> 专业技术服务业 >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> 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(M7449)

企业规模 小型 S

员工人数

数据来源	2025年	2024年	2023年
工商年报	24 >	16 >	15 >
参保			

来源说明 ①

